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3.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4.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认真审核后，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1至9月份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情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8日